

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关于专业教师工程背景 要求的规定

为了进一步规范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专业教师工程背景要求，满足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对于教师队伍工程背景的要求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各个专业的专业教师满足下列事项之一的，才认定其具有工程背景。

（1）具有 2 年以上行业企业技术工作经历；

（2）主持 1 项以上横向科研项目（或纵向应用型研究项目），或作为主要研发人员（前 3 位）参与 1 项以上横向科研项目（或纵向应用型研究项目）的研究与开发；

（3）兼职或挂职行业企业技术人员 6 个月以上；

（4）攻读企业博士后；

（5）受行业企业邀请参与某工程项目的开发。

其中，纵向应用型研究项目，不包括：国家自然科学基金、山东省自然科学基金支持的基础和应用基础类研究项目。